陽明大學醫學系 109 學年度第1 學期教學評估委員會第一次會議

紀錄

時間:109年10月7日(三)下午3:30

地點:醫學館三樓 312 室

主席: 黃惠君副系主任 紀錄: 劉美足

出席:朱本元委員、李怡萱委員、李芬瑤委員、許世宜委員、陳明德委員、

陳美瑜委員、陳涵栩委員、陽光耀委員、鄭瓊娟委員

請假:凌憬峯委員、王培寧委員、兵岳忻委員、侯重光委員、張瑞文委員、

雷文玫委員

列席人員:洪舒維同學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,紀錄如【附件一 p1-2】(略)。

- 1. 目前 111 級醫五老人醫學課程已上完課,由於同學有上屆的經驗,這屆同學 的出席率還不錯,再觀察這屆同學對老人醫學的課程回饋結果。
- 2. 恭禧林逸芬主任獲得醫學院推薦為英語授課特色教學傑出教師。

結 果:

- 1. 經負責委員與老人醫學負責教師詳加了解,教師於課前已說明將視同學的出席率調整考試難度,由於同學出席狀況不佳,故負責教師未特別調降考題難度,且並無刻意調高考題難度刁難學生,可能同學也沒有很用心在準備此門課程,但最後還是讓同學補考,皆全數通過,造成系上的麻煩深感抱歉。
- 2. 只要老師於課前說明清楚課程規則,應予以尊重老師的處理方式。
- 二、2019 年畢業生問卷結果北榮、中榮及附醫教學部的回覆內容如【附件二 p3-4】 (略)。

結 果:皆已回覆處理狀況,系上也將持續追蹤。

三、上學期網路課程評估一至五年級共<u>七十一</u>門課程獲評估,必修五十四門,選修十七門,共 659 位同學曾上網填寫問卷,填寫人數占一至五年級全體學生<u>近九成</u>, 無較差課程,共有五十一門優良課程;而教學評估有<u>五十</u>門課程受評估,<u>376</u> 位 老師獲得學生問卷的填寫,640 位同學上網填寫問卷,填答率<u>近九成</u>。通識課程 結果,由教務處統一處理,相關資料請參考【附件三 p5-17】(略)。

結 果:未有較差課程,整體課程表現還不錯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:擬請討論 2020 年畢業生問卷結果。

說 明:

一、已於8月31日寄發結果予院長、系主任、副系主任、學科主任、本委員會委員、

北、中、高榮教學部主任及附醫教學部主任,問卷結果請參考【附件四 p18-37】 (略)。

- 二、學生回饋的詳細意見如提及「單位與名字」,同時修改為「某老師」或「某醫師」, 而提供予該學科主任為原始內容,因本年度未有此情形,故維持原始內容。
- 三、全國 108 學年度畢業生問卷分析結果請參考【附件五 p38-49】(略)。

結果:

- 1. 與去年首屆六年制結果差不多,其中畢業生的第一志願,前三名的科別為內科 33%、外科 18%及小兒科 12%,仍有那麼多畢業生願意至大科,希望實際到醫院 後仍可保持此現象。
- 2. 畢業生希望成為何種屬性之醫師,在醫學中心當主治醫師仍為首選,而到偏遠或資源不足的地方服務只有5%,此選項歷年的平均也約為5%。

案由二:擬請修訂本系「教學評估委員會」設置辦法。

說 明:本委員會委員之遴選,擬由醫學院院長勾選或指派,擬修訂對照表如下:

序號	原條文	修正後條文
	任、評估副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外, 其餘委員由系主任及評估副系主任 於本校教師中 <u>遴選教師代表共同組</u> 成,本會教師代表任期一年,連選	其餘委員由系主任及評估副系主任 於本校教師中 推薦教師代表,醫學

決 議:本校系所委員會委員皆由各系所主管決定,委員決議採不記名投票,投票結果全數委員皆不同意修改,故仍維持原有的設置辦法。

案由三:擬請重新檢視並修訂本系優良教師遴選辦法。

說 明:

- 一、 108-2 學期共有 376 位老師獲得學生問卷的填寫,依原遴選辦法共有 351 位優良教師(93%)。如連續三年獲得獎狀,可獲得琉璃獎座一座,但終身只能獲頒一次,將有 33 位老師可獲得琉璃獎座(至 108-1 學期已發出 323 座),擬請重新檢視並修訂遴選辦法,原遴選辦法及相關統計資料請參考【附件六 p50-52】(略)。
- 二、 若本案通過,提本學期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油 議:

- 同意新增「問卷填答率達 20%以上」為優良教師條件之一;獎勵方式之問卷填答率提高至 60%以上(含),得以頒發獎狀。
- 2. 修改後「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優良教師遴選辦法」如附件,自 108-2 學期評估結果開始適用,並提本學期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參、臨時動議(無)

肆、散會(下午4:20)

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優良教師遴選辦法

(經 99.5.11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醫學系教學評鑑委員會議通過) (經 100.4.20 九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醫學院教學評鑑委員會議通過) (經 101.8.17 一○學年度第一學期醫學院教學評鑑委員會議通過) (經 102.1.16 一○一學年度第一學期醫學系教學評量委員會議通過) (經 102.12.25 一○二學年度第一學期醫學系教學評量委員會議通過) (經 103.3.31 一○二學年度第二學期醫學院教學評鑑委員會議通過) (經 104.7.1 一○三學年度第二學期醫學系教學評估委員會議通過) (經 108.5.2 一○七學年度第二學期醫學系教學評估委員會議通過) (經 109.10.7 一○九學年度第一學期醫學系教學評估委員會議通過)

- 第一條 本系為鼓勵教學優良教師,肯定其在教學上的努力與貢獻,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優良教師需符合以下二條件:
 - 1. 問卷填答率達 20%以上。
 - 2. 學生網路教學評估滿意度平均 4 分(含)以上。

第三條 優良教師獎勵方式:

- 1. 問卷填答率 20%-60%, 頒發醫學系感謝狀。
- 2. 問卷填答率 60%以上(含),頒發醫學院獎狀。
- 3. 如連續三年獲得獎狀,改頒發琉璃獎座,但終身只能獲頒一次。
- 4. 表揚於琉璃獎座榮譽榜海報。
- 5. 獲得優良教師獎狀,得獲推薦為醫學系教學傑出教師候選人。
- 第四條 本辦法經醫學系教學評估委員會通過,報醫學院教學評估委員會核備後實施,修正 時亦同。